



# 话說十六般武艺

人民语言出版社

# 话说十八般武艺

——中国古代兵器纵横谈

杨泓 于炳文 殷稼 李力 蒋健 编著

人民体育出版社

(京) 新登字040号

话说十八般武艺

——中国古代兵器纵横谈

杨泓 于炳文 殷稼

李力 蒋健 编著

人民体育出版社出版

北京印刷三厂印装

新华书店总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

787×1092毫米 32开本 6 $\frac{12}{32}$ 印张 120千字

1992年9月第1版 1992年9月第1次印刷

印数：1—3,300册

\*

ISBN 7-5009-0770-2/G·739 定价：4.00元

## 编者的话

生活中，常听到夸赞某些心灵手巧的人，是“十八般武艺样样精通”，这虽是溢美之词，可是“十八般武艺”却是早已流传的说词。至于它的内容，可就众说纷纭了。不过无论哪种说法，都离不开我国的古代兵器。为了向读者介绍这方面的知识，我们特请有关专家撰写了这本小册子。您可以从书中看到有关十八般武艺（兵器）的详实而丰富的史料，还有许多生动活泼、引人入胜的故事，读后对您会有帮助的。

## 目 录

一、从“五兵”到“十八般兵器”（代前言）	(1)
二、矛（枪）	(13)
三、剑	(26)
四、刀	(40)
五、戈	(56)
六、戟	(67)
七、弓箭	(80)
八、弩	(92)
九、殳	(108)
一〇、斧钺	(115)
一一、棒（棍）	(125)
一二、骨朵（锤）	(137)
一三、盾（牌）	(143)
一四、鞭和锏	(153)
一五、铠甲	(159)
一六、火箭	(173)
一七、砲（礮）	(181)
一八、火铳	(190)

# 一、从“五兵”到 “十八般兵器”

(代前言)

随着科学技术的飞跃发展，今天军队所装备的兵器，已是先进的枪炮、导弹、战车、飞机、舰艇乃至热核武器等等，至于在漫长的古代战争中使用过的各种冷兵器和原始火器，早已被人们所遗忘。今天再提起中国古代的兵器，通常令人联想到小说、评书或戏曲中经常讲到的“十八般兵器”，也称“十八般武艺”，以为那就概括了中国古代兵器的全部内涵，并且反映了历史的真实面貌。关于“十八般兵器”或“十八般武艺”，通常的说法是：“刀、枪、剑、戟，斧、钺、钩、叉，镋、棍、槊、棒，鞭、锏、锤、抓，拐子、流星。”但是具体说法又有许多差异之处，例如著名的古典小说《水浒全传》第二回《王教头私走延安府，九纹龙大闹史家村》中，八十万禁军教头王进为躲避高俅挟私报复出逃，途经华阴县史家村，教史进武艺时，是如下描写的：

史进每日求王教头点拨十八般武艺，一一从头指教。那十八般武艺？

矛锤弓弩铳，鞭简剑链挝。

斧钺并戈戟，牌棒与枪松。

后来清人褚人获在《坚瓠(Hù)集》中也是采用这一说法，只是“牌棒与枪松”更正为“牌棒与枪机”。如向前

追溯，明人所称的“十八般武艺”，在谢肇淛的《五杂俎》和朱国桢的《涌幢小品》二书中，都是将“武艺十八事”记为“弓、弩、枪、刀、剑、矛、盾、斧、钺、戟、鞭、筒、挝、殳、叉、杷、绵绳套索、白打”，前面十七种都是兵器名称，但第十八“白打”则应指徒手拳术。再向前追溯，“十八般武艺”一词在南宋时已出现，华岳编于嘉定元年（1208年）的《翠微北征录》中曾说：“臣闻军器三十有六，而弓为称首；武艺一十有八，而弓为第一。”但是除列出弓外，其余各项均不明具体所指为何种兵器。这是目前所知最早提到“十八般武艺”的著作，由此可以推知这种将古代兵器概括为“十八”成数的做法，最早是在宋代，这在中国古代兵器的漫长历史中，出现得太迟了，所以“十八般武艺”或“十八般兵器”的说法，并不能科学地概括中国古代兵器的历史原貌，仅只是宋元以后中国民间对古代兵器的泛称而已。那么中国古代兵器的历史原貌和发展演变的情况是什么样子呢？这还应该由中国古代兵器的产生和发展谈起。

中国古代兵器的产生，可以说与中华民族的形成同步出现的。古史传说中的“涿鹿之战”，是发生在以黄帝为首的北方部落联盟战胜了以蚩尤为首的南方部落联盟之间的大战。有关这次战争的记述充满了神奇的色彩，正与世界历史上许多民族关于其古代战争的史诗和传说一样，各种神怪和人间的英雄一起参加战争，传说中将蚩尤部族描述得神奇而且勇悍，他们生得铜头铁额，头生长角，而且还是出色的发明家，甚至掌握了金属的性能，从而创制了各种兵器。《世本》和《管子》中都有“蚩尤作兵”或“蚩尤作五兵”的记载，《史记·五帝本纪》“正义”引《龙鱼河图》更说蚩尤兄弟“造立兵仗刀戟大弩，威振天下。”因此在汉代的画像



图一 汉代画像中手足持兵器的蚩尤像

石中，常能见到一个神怪的图形，他的面貌狰狞，巨目大口，利牙外露，两耳高耸，形似猛兽，体形如人又生有兽爪，那就是蚩尤的画像（图一）。他的双手和两足都握持兵器，也有的是双手及身体两侧佩持兵器，连头顶上也顶着兵器，数目多是五件，一般是头上顶着弩弓，手足握持着戟、刀、钺、剑等物，总数都是五件以合传说中蚩尤作“五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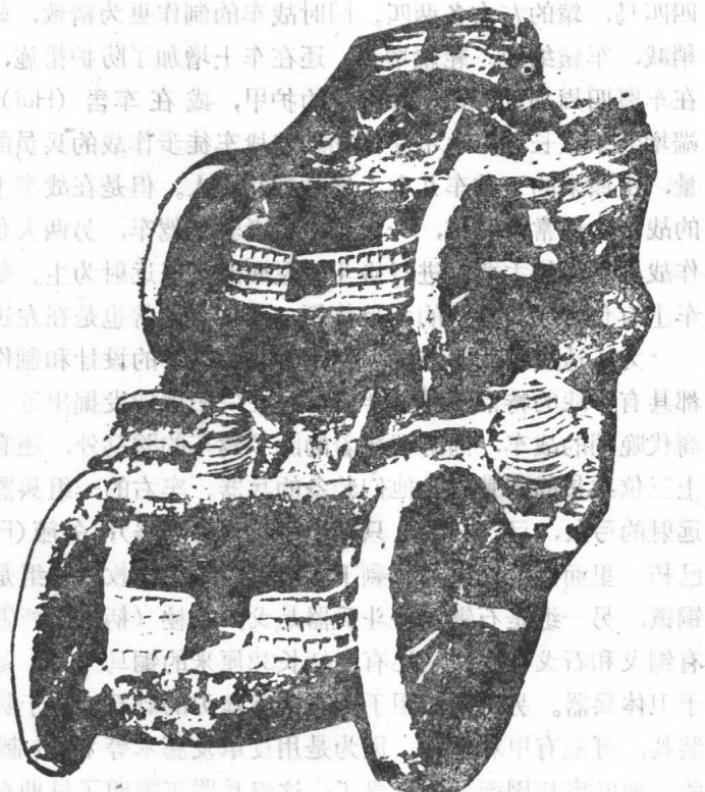
之数目。不过在另一些古代史籍中，又将发明兵器的荣誉归功于“涿鹿之战”胜利的一方，归功于黄帝和他的臣子。例如山东银雀山西汉墓出土的竹简本《孙膑兵法》中，认为剑是黄帝所创作。《世本》又认为弓和箭的发明权，分别属于黄帝的臣子挥和夷牟。总之，这些传说都表明像涿鹿之战这样的部落联盟之间的原始战争极为激烈而且残酷，原来人们在原始的部落冲突中仅利用带有锋刃的生产工具的做法，早已无法满足作战双方的需要，促使人们去创制专用于杀伤敌人的作战兵器，并且不断改进其杀伤效能，这也与随着私有制的萌发，原始社会趋于解体的历史发展阶段分不开。直到原始社会最终为阶级社会所取代，杀人兵器也就最终与一般带锋刃的生产工具分离开，专用于作战的兵器同战争这个人类互相残杀的怪物一起降临人间。

在中国历史上，原始社会解体和阶级社会产生的主要标志，是人们对青铜冶铸技术的掌握，此时中国古代的冷兵器

制作开始进入它的发展阶段，大约相当于古史传说中的夏朝。在河南省偃师二里头遗址的考古发掘中，已经出土有目前中国发现的时代最早的青铜兵器，有戈、戚和箭头（镞），正与古史记载夏朝“以铜为兵”相合。

成汤灭夏桀以后，建立商朝，中国历史进入奴隶制国家进一步巩固和发展的时期，青铜兵器也进入了发展期。商王朝为了对内镇压和对外征伐，具备了相当规模的军事力量，因此需要努力增加青铜兵器的产量，提高质量，并且不断改进它们的战斗效能。到了迁都于今河南安阳后的商代晚期，青铜兵器的数量猛增，而且器类齐全，形成包括远射、格斗、卫体等进攻性兵器与防护装具的完备的组合。曾经在安阳侯家庄1004号殷代王陵的墓道中出土过大量兵器，大约是禁卫殷王的军队的一部分装备，据不完全统计，发现的青铜兵器和防护装具中，有铜矛730件、铜戈72件，以及不少于141件铜胄，按各类铜兵器平均重量估计，总重量接近三分之一吨，同时还有以皮、木等材料制作的甲和盾等。又曾在安阳发掘过商王武丁的妻子之一的妇好的坟墓，她在武丁的许多配偶中是极受重视的一位，生前多次带兵出征，是一位女统帅，她的墓中放置有大量的青铜兵器，其数量约占出土铜器总数的28.6%，包括两件重量都超过8.5千克的大铜钺，共有钺、戈、镞和弓形器（弓秘）等134件之多。到了西周、春秋时期，青铜兵器的制作进入成熟期，总结出适合于不同器类和不同兵器的合金比例配方，这就是春秋时期成书的《考工记》中的“六齐”。同时在那本书中还详尽地记录了不同兵器的选材、技术要领，以及兵器各具体部位的比例关系，使兵器制造日趋规范化和制度化，保证了兵器生产质量的稳定性。

在“青铜时代”，中国古代的军队以战车兵为核心，大量使用以马拖驾的木制双轮战车。据说夏朝时已有了小规模的战车部队，但是目前从考古发掘出土的马车，还找不到商代晚期以前的资料，只是在安阳殷墟发现有许多商代晚期的马车。除此以外，还在河南、陕西、北京、山东、山西等许多地方发掘出土过西周至春秋、战国时期的马车（图二）。在古代史籍和兵书中，都习惯以诸侯国所拥有的战车数量来



图二 河南三门峡虢国墓地发掘出的马车

作为衡量其军事实力的标准，著名的《孙子兵法》中指出：“凡用兵之法，驰车千驷，革车千乘，带甲十万，……日费千金，然后十万之师举矣。”概括说来，自商代至战国时期战车的基本形制变化不大，都是双轮、方舆（车箱）、单辕、长轂的木制战车，在辕的前端横置木衡，然后在衡上左右对称地缚上呈“人”字形的“辖”（è）用以驾马。已发现的商代马车，多是驾两匹辕马。到西周以后，战车都是驾四匹马，辕的左右各两匹。同时战车的制作更为精致，轨宽稍减，车辕缩短，轮辐增多，还在车上增加了防护措施，如在车舆四周加钉青铜甲片组成的护甲，或在车轂（Huì）顶端增装矛状长刺。也不断增加随着战车徒步作战的兵员的数量，由原来的一乘车几个人增加到几十人。但是在战车上面的战士，通常是三位，一人居中负责驭马驾车，另两人负责作战，右面的主要进行格斗，左面的人以远射为主。如果车上有负责战斗指挥的各级将领，其位置通常也是在左边。

为了适应车战的需要，青铜时代的兵器的设计和制作，都具有车战的特点。考古学家曾经在安阳殷墟发掘出过一乘商代晚期的战车，同时埋葬着的除了驾车的骏马外，还有车上三位乘员的尸骨以及他们装备的兵器。车右的一组兵器有远射的弓矢，弓已朽毁，只存铜弓檠（弓形器），矢箙（Fú）已朽，里面装的两组箭只剩下了箭簇，每组十枚，一组是青铜镞，另一组是石镞。格斗兵器是戈，戈柄（柄）已朽毁，有铜戈和石戈各一件。还有一柄长32厘米的铜马头刀，是属于卫体兵器。另有两块用于砥磨兵器锋刃的砺石。至于防护装具，可能有甲和盾牌，因为是用皮革及藤木等材质制作的，现已腐朽因而无迹可寻了。这组兵器正表明了早期车战兵器组合的特色。西周以后，车战日益盛行，车战用的格斗

兵器有了新的发展，除了为适应车战时错毂格斗的需要而加长兵器柄外，又由于战士在战车上作战，可以将兵器插放在车箱上，能够插放多种兵器，再视战斗情况的变化选用最适用的一种来格斗，因此形成组合，除戈外，还加添有矛、戟、殳等，最后形成完备的车战“五兵”。据《考工记》，车战的一组格斗兵器有戈、殳、戟、矛和盾五种，它们的柄长由短向长递增，最长的不能超过战士体高的三倍，据出土实物观察，车战兵器的长度常超过3米。

关于“五兵”一词，也还有不同的解释，例如《穀梁传》庄公二十五年(前669年)注就认为是指矛、戟、钺、盾和弓矢。可见后来这一名词逐渐成为对古代冷兵器的泛称，并且也不仅指用于车战的成组兵器。随着步兵和骑兵的发展，东周时步兵在战争中的地位日益提高，出现了步兵装备的“五兵”。据《周礼·夏官·司右》郑玄注引《司马法》，步兵使用的“五兵”是弓矢、殳、矛、戈和戟。因为步兵和战车兵不同，所有兵器装备都必须凭个人体力负担，一个人是不可能同时握持五种兵器的，而且还要挥舞战斗。《荀子·议兵》曾讲魏国的步兵要披甲戴胄，持戈佩剑，背弩负矢，还要带盾和口粮，确实负载过重。一般说来，步兵每人常是装备一种远射兵器和一件格斗兵器，再加上必要的防护装具，因此前述的步兵“五兵”，极可能是当时步兵的基本编制单位——伍的兵器装备，实际每人只装备其中的一种，上阵时互相配合，以充分发挥兵器的效能，以争取作战胜利。

“五兵”一词在东周以后也仍然使用，但由于兵器的材质和品种都发生了变化，所指的具体兵器自然有了新的含义。

到了汉代，地方基层掌管治安求捕盗贼的亭长按规定

“皆习设备五兵”，据《后汉书·百官志》注引《汉官仪》，汉代所称的“五兵”是“弓弩，戟，楯，刀剑，甲铠”。以此与商周时“五兵”的具体品种相比较，可以看出商周时的两种重要的青铜兵器戈和殳从“五兵”中消失了，新增加的有弩、刀剑和铠等品种。兵器品种的变化，其实是反映出冶炼金属的技术有了划时代的发展，钢铁制作的兵器从春秋末年已经出现，到战国晚期已经有了一定的发展，中国古代兵器的历史开始迈入铁器时代。与之相适应的是中国历史迈入了封建社会的阶段，在军事方面表现最突出的是军队中主力兵种的变化，战车兵的地位已经丧失，步兵特别是骑兵上升为军队的主力兵种。于是主要适用于车战的成组青铜兵器早已过时，它们的形体特点和战术性能既不适应新材料和新工艺的要求，更不适应新兴的步、骑兵的战术要求。因此到了汉代，兵器的面貌发生了极大变化，前面已提到青铜的戈、殳已被淘汰，矛和戟的材质改用钢铁，形状和性能也有了很大改变。青铜剑已被钢铁制作的剑所取代，并且出现了更适于步、骑兵作战的新的手握短柄兵器——环首刀(图三)，防护装备也改用钢铁制作，出现了从“金”旁的“铠”及“兜鍪”等字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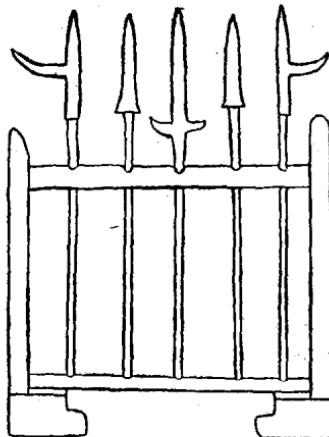
图三 山东出土东汉画像石中使用环首刀

作战的步兵画像

鍪”（胄）。同时也在探索生产新品种的兵器，例如将防护装具和进攻性兵器结合成整体的“钩镰”，以及由矛和戟组合成的新兵器戟载，等等。不过这些新品种的设计并不够理想，后来就随着时光的流逝很快消失无迹了。

概括说来，汉代已进入铁器时代兵器的发展期，军队装备的兵器中，除远射兵器内的部分箭镞和弩机以外，钢铁制品均已取代了青铜制品。在类型和品种方面，远射兵器仍以弓弩为主，其中弩更受重视，在步兵和边防守御部队中，强弩是主要的远射兵器。步兵和骑兵装备的格斗兵器，是刀、剑和矛、戟。刀、剑类手握短柄兵器中，初期流行长剑，以后为环首刀所取代，环首刀与盾牌配合，从汉代直到南北朝时一直是步兵的标准装备。步兵用的矛、戟，可装短柄也可装长柄，一种近似剑形的阔刃铁矛——铩，是颇为流行的兵器（图四）。骑兵用的矛、戟，均装长柄。马矛柄通常长达丈八，称为“梢”或“槊”。骑兵用戟也装长柄，称“马戟”。防护装具，汉代主要用盾牌和铠甲。

魏晋南北朝时期，随着重甲骑兵的发展，特别是战马披的“具装”铠的发展和完善，戟类兵器逐渐被淘汰，冲刺功效和穿透力强的长体双刃马梢成为骑兵的主要格斗兵器。以后经过隋唐，中国冷兵器的发展已达顶峰，北宋庆历四年



图四 徐州汉代画像石墓中上插戟、矛、铩等兵器的兵栏画像

(1044年)修撰的《武经总要》一书，便对汉唐以来传统的冷兵器中当时还装备军队的各种类型，以及新发展的兵器和装具，作了总结性的记录，并附有详尽的图像。格斗兵器仍以传统的刀、矛(枪)为主，此外重视各种射击效能的兵器，包括各种棒类兵器、鞭、骨朵等。远射兵器以弓箭为主，也使用弩。防护装具有铠甲和马甲，以及步兵和骑兵使用的盾牌。同时记录了大量攻、守城用的特殊兵器，以及重型远射兵器床弩和砲。

也正是在《武经总要》中，正式记述了三种用于制作兵器的火药配方，即用于毒药烟球、蒺藜火球的火药和火砲火药法。证实在公元1044年以前，北宋军队已装备了多种原始的早期火药兵器。至于火药的发明，还应上溯到公元808年以前，那时含硝、硫、炭三种成分的火药，已经由于炼丹方士的努力，在中国制造成功。唐宪宗元和三年(808年)清虚子在《太上圣祖金丹秘诀》中记录的“伏火丸法”指明包括有硝石、硫磺和“烧令存性”(即炭化)的马兜铃粉三者混合具有燃烧爆炸性能，这实际已形成了原始火药。《武经总要》记录的火药配方，曾被英国著名科技史学者李约瑟博士正确地指出“是所有文明国家中最古老的配方。”

火药被用于兵器制作，揭开了古代兵器发展史的新篇章，宣告冷兵器阶段已结束，开始了火器和冷兵器并用的新阶段，这一阶段在中国一直延续到封建社会结束。火药开始用于制作兵器，还仅是用于传统火攻战术的一种新的纵火手段。到宋金战争时期，出现了爆炸性火器“震天雷”和铁火砲。此后不久，单兵手执的喷火兵器——火枪和原始管形射击火器萌芽的巨竹火枪和“突火枪”相继被创制出来。至迟到元代末年，用于实战的金属管形射击火器——铳已出现在

战场上，它是现代枪炮的前身。到元末明初，火铳已经在战争中较为广泛地使用。明太祖朱元璋洪武年间（1368～1398年）制作的铜铳，在各地多有出土，其中以“天”字编号的铜铳，目前发现的编号最大序号是“天字九万八千六百十二号”，这表明当时制作的总数量是相当可观的。可惜长期陷于发展迟缓状态的中国封建经济，以及统治阶级的禁海锁国政策，使元末明初金属管形射击火器发展的势头停滞下来。相反在火药兵器传到欧洲后，资本主义的兴起却使它对社会的进程发挥了巨大的作用，正如恩格斯所指出的，它最终导致“市民的枪弹射穿了骑士的铠甲，贵族的统治跟身披铠甲的贵族骑兵队同归于尽了”。资本主义制度的胜利，更促进了枪炮的改进和扩大生产。于是到了明代中叶，作为火药的故乡也是最早生产火药兵器的中国，反而落在后面，不得不从舶来品中吸取养分，仿制了比火铳先进的西方枪炮，包括“佛狼机”、“红夷炮”和单兵使用的“鸟铳”等，并制造了威力较大的“大将军”等大口径火炮，开始改变了军队兵器装备的面貌。不过这一发展势头到清代又一次被扼制下去，终于出现清末闭关自大的帝国大门被帝国主义列强巨舰大炮轰开的悲剧。当清王朝开始操练新军，用西洋枪炮装备军队，刀矛弓箭等传统冷兵器才最后被从军队的正式装备中淘汰出去，最终成为民间防身习武的工具，至于它们的历史自然也就为人们所遗忘了。到了今天许多人常常认为戏剧舞台上的道具或小说中的描述，就是历史上古代军队使用的兵器装备的真貌，或者将武术健身的器械与古代兵器等同起来，其实都是与实际情况不符的。因此当我们把从“五兵”到“十八般兵器”这一中国古代兵器的发展历程作了简要回顾以后，将在这本书中列举主要的古代兵器分别介绍。由于

大家多已熟知所谓“十八般兵器”的概念，因此也以它为线索。由于有关“十八般兵器”和“十八般武艺”的说法各有不同，我们将其内容综合在一起，择要分类顺序介绍矛（枪）、刀、剑、戈、戟、弓、弩、殳、斧（钺）、棒（棍）、骨朵（锤）、盾（牌）、铠甲、鞭和锏，以及火箭、砲、铳。

（杨 泓）